

國際傑人會中華民國總會 函

地址：40310 台中市西區大隆路
20 號 A 棟 10 樓之 10

電話：04-2310-9427

傳真：04-2310-9429

E-mail:dcsi.tw@msa.hinet.net

連絡人:黃雅琪

受文者：內政部、輔導總會長、前總會長、監事長、副總會長、常務理監事、理
監事、各地區分會會長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4 日

發文字號：傑總郎字第 107001 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第 27 屆理監事當選名單、會職人員組織圖

主旨：敬請出席第 27 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暨各地區會長會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時間：107 年 1 月 20 日(星期六)下午 1 時 30 分報到，2 時準時會議開始。
- 二、地點：台中饗宴館 04-2382-3320(台中市南屯區益豐路四段 338 號)
- 三、檢附第 27 屆理監事當選名單及會職人員組織圖，如附件一、二。
- 四、討論提案

提案一：請通過 107 年度會務幹部聘任案。

提案二：請通過 106 年度工作報告。

提案三：請審議 106 年度收支決算表、現金出納表、資產負債表、財產
目錄及基金收支表。

提案四：請審議 107 年度工作計劃草案。

提案五：請審議 107 年度收支預算表及工作人員待遇表。

提案六：請討論修改「財務處理辦法」案。

提案七：請討論修改「會務工作人員管理辦法」案。

提案八：請討論修改「會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辦法」案。

提案九：請討論修改「所屬分會輔導辦法」案。

提案十：請討論「總會館裝修與會史館之設置」案。

提案十一：請審議「2018 會務研習營/菁英班」活動案。

提案十二：請審議「全國年會」活動經費補助案。

提案十三：請審議「2018 年全國傑人盃慈善高爾夫球聯誼賽」活動案。

提案十四：請審議「2018 年第六屆傑人盃作文比賽」活動經費補助案。

提案十五：請審議「桃竹苗區新春團拜」活動經費補助案。

提案十六：請審議「北區聯合月例會」經費補助案。

提案十七：請審議「桃竹苗區聯合月例會」經費補助案。

提案十八：請審議「中一區聯合月例會」經費補助案。

提案十九：請審議「南區聯合月例會」經費補助案。

提案二十：請通過「新成立分會」申請案。

五、敬請踴躍出席，並請各分會秘書處統計參加人數於1月15日前回報以利座位之安排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輔導總會長、前總會長、監事長、副總會長、常務理監事、理監事、各地區分會會長

副本：正副秘書長、正副財務長、各委員會正副主委、各分區特別助理、各地區分會秘書長、財務長、秘書處

總會長林明郎